十九、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碩士班

類　　別		一般生	
組　　別		科學教育組	應用科學組
招 生 名 額		**5 名**	**2 名**
報 考 資 格		符合本簡章「貳、報考資格」規定者。	
考試項目	資料審查	應上傳資料： 1、自傳（限1,000字內）。 2、大學歷年成績單（須加蓋學校戳章，附名次證明並註明全班(組)人數）。 3、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參考資料或特殊專長證明，如大學時期學術競賽得獎證明、學術報告或作品（只限個人單獨完成者）、英文及其他語文能力證明等。 ※以上第1項及第2項為必繳資料。 ※上述審查資料請依序整理齊全並合併為 1 個 pdf 檔（以 10MB 為限），於 **114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四)17:30 前上傳至本校招生系統**，逾時不受理（請詳閱簡章第 6 頁(三)上傳資料注意事項），資料上傳期限截止後不接受抽換，亦不接受親送繳交資料，**未上傳者該項成績以０分計算，亦不受理退費。**	
	面　試	專業能力	
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		1、面試成績 2、資料審查成績	
考 試 日 期		**面試：115 年 2 月 1 日（星期日）**	
考 試 地 點		考場於考試前 3 日於本校網頁「招生資訊」專區公告。	
注 意 事 項		一、科學教育組與應用科學組依各組總分分別錄取。預計錄取 7 名（科學教育組：5 名；應用科學組：2 名），其中科學教育組及應用科學組兩組得視考生總成績採不足額錄取，兩組不足額錄取名額得互相流用。 二、考試項目各項原始分數最高為 100 分。 三、總成績計算方式： **科學教育組：書面審查 20% + 面試 80%**（口頭問答）。 **應用科學組：書面審查 20% + 面試 80%**（口頭問答及專業科目測驗）。（專業科目測驗由生物、化學、物理、地球科學等 4 科自選 1 科於面試當日測驗，請務必在報名時選定考科，專業科目測驗僅供面試參考不計分）。 四、本系 115 學年度入學之新生，經本學系甄選通過及師資培育處審查通過後，即可取得國民小學師資類科教育學程修習資格，科學教育組及應用科學組之新生皆可參加甄選，擇優錄取，名額以教育部核定為準。 五、本系若有碩士班公費生名額，入學後如具有師資生身分或國小教師證書，並符合報考資格者可參加甄選。	
聯 絡 方 式		（02）2732-1104 轉 63803，請洽邱助教。	
系 所 網 址		https://nse.ntue.edu.tw	